

证券代码：300888

证券简称：稳健医疗

公告编号：2023-047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议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22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4.30元，共计募集资金371,5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55,884.93万元，其中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3,319.00万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4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584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20年9月1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高端敷料生产线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数字化管理系统项目”；经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的部分超募资金拟用于“稳健医疗（嘉鱼）科技产业园项目”、“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高端敷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21,685.86	21,685.86	备案号：2018-421130-27-03-067409	黄环函[2018]178号
2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1,669.87	61,669.87	备案号：深龙华发改备案(2018)0207号	-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542.15	23,542.15	备案号：2018-420117-17-03-055946	新审批字[2018]193号
4	数字化管理系统项目	26,881.05	26,881.05	备案号：深龙华发改备案[2019]0350号	-
5	武汉稳健二期扩建项目	150,000.00	60,000.00	备案号：2020-420117-17-03-060371	
6	稳健医疗（嘉鱼）科技产业园项目	90,000.00	40,000.00	备案号：2020-421221-27-03-062645	咸环审[2021]21号
	合计	373,778.93	233,778.93	-	-

此外，经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合计将122,106.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品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

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五）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国债逆回购品种等。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

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2023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

（二）监事会意见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综上，保荐机构对稳健医疗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